



最美文 芳

这一处,宁静,幽雅,有岁月的沉香。在我的心中,最美。

这一方,鸟喧,花语,有草木的蓬勃,有藤蔓的舒展。在我的眼里,最美。

是的,每个人的心间,都有一处最美的风景,都有一方绝佳的归处。在我的心里,我的家,最美。

我家的房子不大,不足100平米,可它方正玲珑,端庄秀雅。环境很幽静,远离城市最繁华的闹市区,周边亦无工业厂矿的环境污染。

我的家,坐北朝南,阳光通透,采光度极佳。小区内,有树成荫,有花数株;悠闲区,有修竹几竿,有健身器材供人健身。

树,即香樟。香樟树,枝干直得挺拔,叶片绿得出翠,夜晚总有几只鸟儿来树中栖息,与我们互为邻互为友。花,不够富贵,却美得很日常,开花时一片欢腾,长叶时眉清目秀。露水浓浓的早晨,一片朝颜花引领着我们蓬勃舒展的一天;暮色苍茫的傍晚,两株木槿花总是有条不紊地陪伴我们进入黄昏的宁静。翠竹,虽只是清清瘦瘦的几棵,可是一样可透清风可溅鸟鸣,一样可吟诗可入画可润每个路过行人的眉眼。

散步的路上,还能见到周边农民的菜园,青椒的白花和茄子的紫花互相暗生情愫般的常常深情凝视,小小的菜园,怎么看,都像一篇唯美的小散文。

大理石的电视柜台,我摆放的是干插花。粉的是桃花,我们都很喜欢桃花。因为,桃花的胭脂,可以给爱情上色;桃花的眉眼,可以点亮生活。还因为,桃花可以高雅得很诗意,也可以俗气得很烟火。它很适合我们这样布衣荆钗的一对俗世夫妻,我们可以在花旁逮几件旧事感叹时光如桃花流水,也可以在花旁扯几首没有平仄的桃花小诗文艺一下生活。白的是梨花,白得像一场初雪,纯净,纯粹。它的白,总是让我们产生敬重和敬畏之心。在花旁,我们轻声交谈,谈我们走过的路上曾经历过几场雪,谈我们的余生里还会遇到几场雪,谈雪下得最密集的那年冬天……我们握紧彼此的手,相视一笑,珍重以待。

家里,一个他一个我,一枚掌上小明珠。平日里,小明珠在学校里住校。我和他会在清晨一起出门上班,我们轻轻地锁好门,就把满屋子的轻风和阳光全部都拢在在了。夕暮晚归,当我们吱扭一声推开门的刹那,我们就被扑面而来的阳光和轻风拥抱着了,它们散发着喜悦的气息和温暖的味。那一刻,我们感觉到了人生如此厚实富有,我们的时光沉实动人。

每一天,因为浸满了阳光的颜色而格外明媚。所以一日三餐即使是粗茶淡饭,都很有嚼劲很是甘甜。冬天的夜晚,我们掩好门窗,风和寒冷被关在门外,我们不生炉火,也不温酒,但是我们每晚看书学习时的互相交换互相砥砺,就是一家人在彼此取暖。夏夜,我们在南窗下话家常论春秋谈古今,远处的菜园隐约的蛙声送来一片清凉,妖娆的晚风为我们吹来幽香,小女俏皮的话语常常让我们开怀大笑得前合后仰……

有月亮的夜晚,月光会像碎银一样静静地流泻在我们的阳台上。有时,月色如水,清澈清凉,我们常会掬一捧洗洗脸庞,被月光洗过的容颜就精神了,于是我们说出来的每一句话都闪着迷人的光泽;有时月光似酒,醇厚清冽,我们两两对坐,任凭月光洒落在我们的水杯里勾兑出酒的清香,我们小酌,我们微醺。

我们的小家,其实就是这世间千千万万个普通家庭中的一个。和每个家一样,满屋子里都是粉白通透的阳光,都是葱茏沸腾的绿意。满屋子里都是悠悠白云荡过晴空,都是欢声笑语洒满角落。因为,我们在家前屋后种植了爱,种植了信仰,种植了希望,所以日子蓬勃有序,生活热气腾腾。

而时光,总是如棉布一样舒适,贴在我们的听觉里、视觉里,轻柔地把我们的小家温暖为人间最美、最美的风景。

我的“童子功”

何越华

我的“童子功”是被逼出来的,天气再热,我也能够在户外席地而卧。这可能是改革开放以前湖南衡阳地区农村的特色。

我出生在上个世纪六十年代。那时,我家兄弟姐妹加上父母共八人,就住在一间土砖房里。房子占地不到二十平方,与邻居挨户搭垛的,采光、通风条件极差。

一家子这样挤着,夏天最难熬。房间里闷热,乡下蚊子又多。那时没有电,更没有电风扇。即使挂个蚊帐,也形同虚设。因为床窄蚊帐窄,手脚稍一放开,蚊帐就被支开,有的蚊帐因年数久远,一碰一个洞,这些都为蚊子开了方便之门。早上醒来,帐内四壁停满胀鼓鼓的蚊子,飞都飞不动,双手一拍十几只,三两拍下来,手掌满是黑黑的蚊尸和鲜红的血液,心痛不已。

这样“惨烈”的场面,当然不是哪一家独有。所以,每当炎夏来临,房间“让给”妇女幼儿,大大咧咧的老少爷们都争相搬到室外睡觉。拆下一块门板当床板,或者直接躺在前坪石板上席地而卧。

来到室外,有的堆一堆柴草用泥土盖住、有的用稻草织成辫子状,点燃但不能燃出明火,让它生出烟来熏赶蚊子。这样,蚊子少了但是烟熏火燎的也难以安睡。只有在午夜过后,十二分因意袭来且天气稍凉时方能睡几个小时囫圇觉。

中午呢,气温要高很多,但是没

有蚊子,相对容易入睡。躺在房前屋后大树下,头枕着一把稻草,黝黑的脊梁硌着蚂蚁横行的门板或者石板床,鼾声四起。

上世纪八十年代,我有幸成为国家公职人员,住房条件比乡下好一些。不过那时还没有商品房,住的是集体宿舍,要结婚得向单位申请单间,单位条件差的要等好些年。而且,年青人资历浅,新分房不是一楼就是顶楼。一楼春天回潮,顶楼酷暑难耐,所以那时结婚的人,普遍处于“水深火热”之中。

我的结婚房在办公楼五楼,即“火热的顶楼”。除开一个楼梯间,顶楼15个房间南北相向,中间共用一走廊,西头公用的男女厕所各一间,自来水龙头两个。230余平米空间,15个三口之家,加上一些带小孩的老母亲,常住50余人。不足1.5米宽的走廊两边堆满火炉、藕煤和炊具,既拥挤不堪,又炙热难耐,尤其是在夏天。

在那蒸笼似的空间里,每到下班,狭窄的走廊里便热闹起来,乒乒乓乓地响起锅碗瓢盆交响曲,水龙头前穿插地排起队伍。晚饭后,女人们争先恐后地提着热水冷水进厕所(兼澡堂)洗澡。男人则赤膊短裤,站在自来水龙头前,浑身擦上香皂,使劲搓揉后,极其雄壮地举起一桶水,兜头浇下。动作之潇洒,气概之豪迈,令小孩

难忘那条路

陈赞平

一根一米来长的木棍担在肩上,身后一头挑着三十多斤重的白面,身前一头挑着四五片六七斤沉的烙饼。木棍是从院子角落堆柴处挑拣的,端直、干净、光滑,是我生活中不离不弃的伙伴。面是父亲一手新磨的麦子面,三十来斤是自己将近三周时间的口粮。

早上六点从家里出发,先是挑着面和馍,用十几分钟的时间走过一段慢下坡,三四分钟经过干涸的稠泥河床,开始爬一段较长的山路,中途得换肩、歇缓三五次,也一前一后遇见梁山、党湾两个总能听见鸡鸣狗叫、地上满是粪便的村庄。半个多钟头后到了东山梁,在梁顶吹吹风,坐一阵子,再挑着40多斤沉的东西往下拐三四拐,转过一个经常轰轰隆隆的磨房,沿着一溜豁豁拉拉的矮土墙往东走,从几根木头撑着的裂缝门里进去,就是古道小学。

其间,如果是夏天,在肩挑口粮前行的过程中,汗流浹背总是难免的,当我带着一身浓浓的汗味走进简陋不堪的办公室,意味着汗味也要传到裂缝很多的教室里去。因为往来来不及洗脸擦身,北头房檐下挂着的吊铁板就被指定的学生握着约莫半尺长的铁棒“当、当、当”地敲响了,这是上课的铃声,传开去,显得响亮、厚重,是警醒也是催促,既针对每个学生又针对每位老师。于是,汗味在教鞭声、授课声和学生的回答声中慢慢淡下去。

这十多里的路,我历经了整整四

面对弟兄们和睦的说说笑笑,陈旧的房屋虽然昏暗,我感觉身边洋溢着一股浓浓的亲情。这时候,发生在学校办公室、教室和校园里、与学生相关的那些事情很快就烟消云散了。

结和结之间,就是曲曲折折、弯弯拐拐,我不得不走的那条路。它牵扯着两头、两个结,似乎是宿命,老天早已安排好的;也似乎是人为,十年寒窗、九载熬油,终于跳出农门,成了一名农村小学教师,落在在“古道”这个与我有缘的村庄和这个村庄的小学。

古道小学一共五个年级五个班三个教室,立足现状,只能把二三年级容纳在一个教室,四五年级容纳在另一个教室。学校一共四个老师,大家有时候固定教,有时候穿花教,重视互帮互助,在积极探讨中教孩子们。除我是走着十五里路、翻过一座山、下了一道坡的外乡外村老师外,其他三个都是附近村庄的。

如今二十八年过去了,每当夜阑人静、从俗世凡务中解脱出来后,我总会回想起最初四年的教书生涯,想起从家出发引领自己到古道小学的那条路,那条天晴天阴、风里雪中陪伴自己的土路,那条从此伸进自己心灵世界、留下不灭印记的路,那条扯着我至今乃至永远感恩生命和生活的路。我斗胆想,如果有可能,我一定要将那条路写进当今小学生的教科书,用平凡的事情感染他们、激励他们。

有机会的话,我还要重走已经融入自己生命篇章里的那条土路。